附件1：

牟定县“美丽县城”建设重点任务责任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序号 | 指标要求 | 分值 | 评价标准 | 目标任务 | 责任单位 | 责任人 |
| **干 净**  **（30分）** | **城市公厕 (4分)** | **1** | ①每平方公里5座，其中繁华地段500—800米内1座。 | 2 | 1.每平方公里5座，其中繁华地段500—800米内1座（2分）； 2.每平方公里5座，其中繁华地段500—800米内未达到1座（1.6分）； 3.每平方公里4座，其中繁华地段500—800米内1座（1.2分）； 4.每平方公里达不到4座（0分）。 | 建设数量充足、分布合理、干净卫生的城市公共厕所，确保城市公厕应达到5座/平方公里，繁华地段500—800米内有1座城市公厕。 | 县住房城乡建设局 | 艾元福 |
| **2** | ②建设一定数量的智慧厕所、一类公厕和A级以上旅游公厕。 | 1 | 1.智慧厕所、一类公厕A级以上旅游公厕，缺一类的扣0.2分。 | 对县城区公厕以及彝和园3A级景区3座公厕和化佛山A级景区2座公厕进行提升改造，提升厕所的智慧功能（红外感应仪、氨气检测仪、信号发射器、智能水表、智能电表、显示屏和广播仪等）。 | 县住房城乡建设局、 县文化和旅游局 | 艾元福 杨成芳 |
| 2.随机抽取投入公厕数量的20%针对“三有三无”管理标准进行评价，凡有未达到标准的扣0.5分。 | 确保所有城区公厕、景区公厕达到“三有三无”管理标准。 | 县住房城乡建设局、 县文化和旅游局 | 艾元福 杨成芳 |
| **3** | ③彻底消除县城和旅游景区内旱厕。 | 1 | 1.旱厕全部消除（1分）； 2.存在旱厕（0分）。 | 加强县城和景区旱厕改造，彻底消除县城和旅游景区内旱厕。 | 县住房城乡建设局、 县文化和旅游局等县级有关部门，共和镇人民政府 | 艾元福 杨成芳  张良先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序号 | 指标要求 | 分值 | 评价标准 | 目标任务 | 责任单位 | 责任人 |
| **干 净**  **（30分）** | **污水处理 (3分)** | **4** | ①污水集中收集及处理率均达到100%。 | 1 | 1.污水集中收集及处理率均达到100%（1分）； 2.污水集中收集及处理率＜100%，高于考评当年全省平均水平（0.6分）； 3.污水集中收集及处理率低于考评当年全省平均水平（0分）。 | 加快推进污水配套管网建设，县城污水集中收集及处理率均达到100%。 | 县住房城乡建设局 | 艾元福 |
| **5** | ②污泥处理达到无害化要求。 | 1 | 1.污泥无害化处理率达到90%以上（1分）； 2.污泥无害化处理率低于90%，高于考评当年全省平均水平（0.6分）； 3.污泥无害化处理率低于考评当年全省平均水平（0分）。 | 建设县城污泥无害化处理设施建设，确保污泥无害化处理率达到90%以上。 | 县住房城乡建设局 | 艾元福 |
| **6** | ③建设和改造提升县城污水处理设施。 | 1 | 1.完成当年污水管网新建及改造任务100%（1分）； 2.完成当年污水管网新建及改造任务50%以上，100%以下（0.6分）； 3.完成当年污水管网新建及改造任务50%以下（0分）。 | 加快推进污水配套管网建设，100%完成年度污水管网新建及改造任务。 | 县住房城乡建设局 | 艾元福 |
| **干 净**  **（30分）** | **环境卫生 (5分)** | **7** | ①垃圾收集及无害化处理率均达到100%。 | 1 | 1.垃圾收集及无害化处理率达到100%（1分）； 2.垃圾收集及无害化处理率低于100%，高于考评当年全省平均水平（0.6分）； 3.垃圾收集及无害化处理率低于考评当年全省平均水平（0分）。 | 加快垃圾收集设施建设，县城垃圾收集及无害化处理率均达到100%。 | 县住房城乡建设局 | 艾元福 |
| 加强城郊结合部、城中村、背街小巷等清扫保洁力度，确保无裸露垃圾。 | 共和镇 | 张良先 |
| **8** | ②加快县城生活垃圾中转站、垃圾处理厂、垃圾分类等环卫设施建设。 | 1 | 1.垃圾分类有序推进，县城生活垃圾中转站数量、布点、转运能力全部达标，生活垃圾处理设施建设和运行管理规范有序，对污染物排放建立完备的环保监督性监（检）测（1分）； 2.积极开展垃圾分类，县城生活垃圾中转站数量、布点、转运能力基本达标，生活垃圾处理设施建设和运行管理规范，对污染物排放建立环保监督性监（检）测（0.6分）； 3.未开展垃圾分类，县城生活垃圾中转站数量、布点、转运能力不达标，生活垃圾处理设施建设和运行管理不规范，未对污染物排放建立环保监督性监（检）测（0分）。 | 加快县城生活垃圾中转站、垃圾处理厂、垃圾分类等环卫设施建设，垃圾分类有序推进，县城生活垃圾中转站数量、布点、转运能力全部达标，生活垃圾处理设施建设和运行管理规范有序，对污染物排放建立完备的环保监督性监（检）测。 | 县住房城乡建设局 | 艾元福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序号 | 指标要求 | 分值 | 评价标准 | 目标任务 | 责任单位 | 责任人 |
| **干 净**  **（30分）** | **环境卫生 (5分)** | **9** | ③推进县城保洁工作，道路清洁变扫为吸、变扫为洗，机械化清扫保洁率达到70%以上。 | 1 | 1.机械化清扫保洁率≥70%（1分）； 2.机械化清扫保洁率＜70%，高于考评当年全省平均水平（0.6分）； 3.机械化清扫保洁率低于考评当年全省平均水平（0分）。 | 增配洒水车、扫洗车等设备，加大机械作业频次，确保机械化清扫保洁率达到70%以上。 | 县住房城乡建设局 | 艾元福 |
| **10** | ④建筑工地、拆迁工地、道路施工现场100%围挡，工地物料堆放100%覆盖，施工现场路面100%硬化，驶出工地车辆100%冲洗。 | 1 | 1.建筑工地、拆迁工地、道路施工现场100%围挡（0.25分）； 2.工地物料堆放100%覆盖（0.25分）； 3.土方开挖100%湿法作业且施工现场路面100%硬化（0.25分）； 4.驶出工地车辆100%冲洗且渣土车辆100%密闭运输（0.25分）。 | 规范施工现场管理，实现建筑工地、拆迁工地、道路施工现场100%围挡，工地物料堆放100%覆盖，施工现场路面100%硬化，驶出工地车辆100%冲洗，做到文明施工。 | 县住房城乡建设局 | 艾元福 |
| ⑤门牌、路牌、广告牌、旅游景点指示牌等整洁规范。 |  | 1.门牌、路牌、广告牌、旅游景点指示牌等整洁规范（1分）； 2.门牌、路牌、广告牌、旅游景点指示牌等布局合理，指示清晰，基本规范（0.6分）； 3.门牌、路牌、广告牌、旅游景点指示牌等混乱，影响市容环境（0分）。 | 加强城区门牌、路牌、广告牌、旅游景点等指示牌管理，做到整洁规范。 | 县住房城乡建设局 县文化和旅游局 | 艾元福 杨成芳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序号 | 指标要求 | 分值 | 评价标准 | 目标任务 | 责任单位 | 责任人 |
| **干净**  **（30分）** | **农贸市场（4分)** | **12** | ①建设若干规模不等的标准化农贸市场。 | 2 | 1.2019年以来通过新建或改造提升，完成至少1个标准化农贸市场建设（0.5分）； 2.标准化农贸市场设置了公共厕所、公共停车场、值班室等服务配套场所并达到卫生条件，整洁美观、服务优良（0.5分）； 3.在营标准化农贸市场管理制度健全（0.5分），实现规范化管理（0.5分）。 | 严格按标准化农贸市场建设标准（有公共厕所、公共停车场、值班室等服务配套场所），完成龙川农贸市场、福利来农贸市场提升改造，市场内卫生条件整洁美观、服务优良。健全在营标准化农贸市场管理制度，实现规范化管理。 | 县市场监管局 | 王彦 |
| **13** | ②清除“以路为市”现象。 | 2 | 1.清除“以路为市”现象，科学布局地摊经济（2分）； 2.未清除“以路为市”现象，随意摆摊设点（0分）。 | 科学布局地摊经济，清除“以路为市”现象。 | 县住房城乡建设局、 县市场监管局 | 艾元福 王彦 |
| **小区 改造（4分)** | **14** | ①集中改造县城内老旧住宅区、老街区、老厂区、城中村和棚户区等。 | 2 | 1.当年县城老旧小区，老街区，老厂区，城中村和棚户区改造等计划任务全部完成（2分）； 2.当年县城老旧小区，老街区，老厂区，城中村和棚户区改造等计划任务完成率≧50%（1.2分）； 3.当年县城老旧小区，老街区，老厂区，城中村和棚户区改造等计划任务完成率＜50%（0分）。 | 100%完成完成年度县城老旧小区，老街区，老厂区，城中村和棚户区改造等计划任务。 | 县住房城乡建设局、 县发展改革局 | 艾元福 何光明 |
| **15** | ②推进老旧小区实施物业化管理。 | 1 | 1.全面推进老旧小区实施物业服务（1分）； 2.老旧小区实施物业服务率≧50%（0.6分）； 3.老旧小区实施物业服务率＜50%（0分）。 | 全面推进老旧小区实施物业服务，老旧小区实施物业服务率达100%。 | 县住房城乡建设局 | 艾元福 |
| **16** | ③推进老旧小区电梯改造。 | 1 | 1.县（市）老旧小旧小区改造中，一个小区加装电梯，且电梯经安全评估后合格（1分）； 2.县（市）老旧小旧小区改造中，没有老旧小区加装电梯或加装电梯不合格（0分）。 | 积极开展和推进老旧小区电梯改造工作，对已改造老旧小区超个6层建筑加装电梯，且电梯经安全评估后合格。 | 县住房城乡建设局、 县市场监管局 | 艾元福 王彦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序号 | 指标要求 | 分值 | 评价标准 | 目标任务 | 责任单位 | 责任人 |
| **干净**  **（30分）** | **拆违拆临(3分)** | **17** | ①彻底拆除违法违规建筑。 | 1 | 1.县城违法违规建筑全部拆除（1分） 2.县城违法违规建筑未拆除（0分） | 依法整治未批先建、批后加建、私搭乱建以及侵占道路、河道、绿地、广场等违法违规建筑，县城违法违规建筑全部拆除。 | 县住房城乡建设局、 县自然资源局 | 艾元福 王玉员 |
| **18** | ②彻底拆除逾期临时建筑。 | 1 | 1.县城逾期临时建筑全部拆除（1分） 2.县城逾期临时建筑未拆除（0分） | 依法整治县城逾期临时建筑，确保县城逾期临时建筑全部拆除。 | 县住房城乡建设局、 县自然资源局 | 艾元福 王玉员 |
| **19** | ③彻底拆除违法违规的户外广告。 | 1 | 1.县城违法违规户外广告全部拆除（1分） 2.县城违法违规户外广告未拆除（0分） | 严格执行《牟定县城区户外广告设置管理暂行规定》，县城违法违规户外广告全部拆除。 | 县住房城乡建设局、 县自然资源局 | 艾元福 王玉员 |
| **空间环境 (3分)** | **20** | ①县城一级干道管线入地。 | 1 | 1.县城一级干道管线已入地（1分）； 2.县城一级干道管线未入地（0分）。 | 做好城区一级干道管线入地工作，力争县城一级干道管线全部入地。 | 县住房城乡建设局 | 艾元福 |
| **21** | ②因地制宜规范城区一级干道空中电力线路改造。 | 1 | 1.城区一级干道空中电力线路实施规范改造（1分）； 2.城区一级干道空中电力线路未实施改造（0分）。 | 因地制宜实施一级干道空中电力线路规范改造。 | 县住房城乡建设局、县供电公司 | 艾元福  杨冲林 |
| **22** | ③县城主干道、主街区及重要节点处楼宇亮化照明设施达到100%。 | 1 | 1.县城主干道、主街区及标志性楼宇亮化照明设施达到100%（1分）； 2.县城主干道、主街区及标志性楼宇亮化照明设施达到90%以上，未达到100%（0.6分）； 3.县城主干道、主街区及标志性楼宇亮化照明设施未达到90%（0分）。 | 实施县城亮化工程，县城主干道、主街区及标志性楼宇亮化照明设施达到100%。 | 县住房城乡建设局 | 艾元福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序号 | 指标要求 | 分值 | 评价标准 | 目标任务 | 责任单位 | 责任人 |
| **干净**  **（30分）** | **污染治理 (4分)** | **23** | ①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例达到97.2%以上。 | 1 | 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率达到或优于目标值，得1分；与目标值相比下降的，以1分为基础，每下降0.1个百分点扣减0.05分。 | 以治理城市扬尘污染、淘汰县城建成区每小时10蒸吨及以下燃煤锅炉、控制机动车污染等为重点，加强大气污染治理，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率达到97.2%以上。 | 州生态环境局牟定分局、县住房城乡建设局、县市场监管局 | 李晓宏 艾元福 王 彦 |
| **24** | ②彻底消除黑臭水体。 | 1.5 | 1.建成区内彻底消除黑臭水体（1.5分）； 2.建成区仍存在黑臭水体（0分）。 | 彻底消除县城建成区内黑臭水体，全面改善水环境质量。 | 县住房城乡建设局 | 艾元福 |
| **25** | ③城市环境噪声达标区覆盖率达到70%以上。 | 1.5 | 1.城市环境噪声监测达标区覆盖率达到70%（1.5分）； 2.城市环境噪声监测达标区覆盖率未达到70%（0分）。 | 以整治建筑施工噪声、交通噪声、商业及社会活动噪声为重点，加强城市噪声污染治理，确保城市环境噪声达标区覆盖率达到70%以上。 | 州生态环境局牟定分局、县住房城乡建设局、县公安局 | 李晓宏  艾元福  丁开益 |
| **宜居**  **（30分）** | **路网建设（4分)** | **26** | ①路网密度达8公里/平方公里以上。 | 1 | 1.县城路网密度≥8公里/平方公里（1分）； 2.县城路网密度＜8公里/平方公里，高于考评当年全省平均水平（0.6分）； 3.县城路网密度低于考评当年全省平均水平（0分）。 | 加大县城市政道路建设，确保县城路网密度≥8公里/平方公里。 | 县住房城乡建设局 | 艾元福 |
| **27** | ②县城道路面积率达15%以上。 | 1 | 1.县城道路面积率≥15%（1分）； 2.县城道路面积率＜15%，高于考评当年全省平均水平（0.6分）； 3.县城道路面积率低于考评当年全省平均水平（0分）。 | 加大县城市政道路建设，确保县城道路面积率≥15%。 | 县住房城乡建设局、县自然资源局 | 艾元福 王玉员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序号 | 指标要求 | 分值 | 评价标准 | 目标任务 | 责任单位 | 责任人 |
| **宜居**  **（30分）** | **路网建设（4分)** | **28** | ③县城与火车站、高速路口等综合交通之间实现无缝接驳，通畅快捷。 | 1 | 1.县城与火车站、高速路口等综合交通之间实现无缝接驳，通畅快捷，沿线景观风貌特色鲜明（1分）； 2.县城与火车站、高速路口等综合交通之间连接基本通畅，沿线景观风貌有序（0.6分）； 3.县城与火车站、高速路口等综合交通之间缺乏有效衔接，连接不通畅，沿线景观风貌杂乱（0分）。 | 加快楚姚高速公路2条联络线建设，实现城与高速路口等综合交通之间实现无缝接驳，通畅快捷，沿线景观风貌特色鲜明。 | 县住房城乡建设局、县交通运输局、县自然资源局 | 艾元福 普晓东 王玉员 |
| **29** | ④县城内主要道路通畅、平整，无“断头路”。 | 1 | 1.县城内主次要道路通畅，路面平整，无“断头路”（1分）； 2.县城内主要道路基本通畅，路面基本平整（0.6分）； 3.县城内主要道路通行受阻，路面破损、凹陷，有“断头路”（0分）。 | 加大县城市政道路建设，修复县城街区的破损、坑洼路面，全面消除县城内“断头路”，实现县城内主次要道路通畅，路面平整，无“断头路”。 | 县住房城乡建设局、县自然资源局 | 艾元福 王玉员 |
| **停车设施（3分)** | **30** | ①规划人口规模≥50万人的县城，机动车停车位供给总量应达到机动车保有量的1.1—1.3倍。 | 1 | 1.机动车停车位供给总量应达到机动车保有量的1.3倍及以上（0.8分）； 2.机动车停车位供给总量应达到机动车保有量的1.1倍及以上（0.5分）； 3.机动车停车位供给总量未达到机动车保有量的1.1倍（0分）； 4.林荫停车场推广率≥60%（0.2分），未达到（0分） | 加快推进县城停车场建设项目，按照小型化、分散化原则，科学合理布局建设县城停车设施，确保县城机动车停车位供给总量应达到机动车保有量的1.1—1.5倍，林荫停车场推广率达60%以上。 | 县自然资源局、县住房城乡建设局 | 王玉员 艾元福 |
| **31** | ②规划人口规模＜50万人的县城，机动车停车位供给总量应达到机动车保有量的1.1—1.5倍。 | 1 | 1.机动车停车位供给总量应达到机动车保有量的1.5倍及以上（1分）； 2.机动车停车位供给总量应达到机动车保有量的1.1倍及以上（0.6分）; 3.机动车停车位供给总量未达到机动车保有量的1.1倍（0分）； 4.林荫停车场推广率≥60%（0.2），未达到（0分）。 | 加快推进县城停车场建设项目，按照小型化、分散化原则，科学合理布局建设县城停车设施，确保县城机动车停车位供给总量应达到机动车保有量的1.1—1.5倍，林荫停车场推广率达60%以上。 | 县自然资源局、县住房城乡建设局 | 王玉员  艾元福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序号 | 指标要求 | 分值 | 评价标准 | 目标任务 | 责任单位 | 责任人 |
| **宜居**  **（30分）** | **停车设施（3分)** | **32** | ③县城新建居住小区停车位配建标准不低于1个/户。 | 1 | 1.县城新建居住小区停车位配建标准不低于1个/户，且不低于所在地城市规划有关规定（1分）； 2.县城新建居住小区停车位配建标准低于1个/户 （0分）； 3.停车位配建数据根据当地自然资源部门核发项目规划设计条件进行校核。 | 2020年起，县城新规划建设小区，区停车位配建标准不低于1个/户。 | 县自然资源局、县住房城乡建设局 | 王玉员 艾元福 |
| **供水设施 (2分)** | **33** | ①公共供水普及率达90%以上。 | 0.5 | 1.公共供水普及率≥90%（0.5分）； 2.公共供水普及率≥85%（0.25分）； 3.公共供水普及率＜85%（0分）。 | 推进县城供水管网改造与建设，提高供水可靠性和安全性，确保县城公共供水普及率达到90%以上。 | 县住房城乡建设局 | 艾元福 |
| **34** | ②建立从“源头到龙头”的饮用水安全保障体系，保障水质稳定达标。 | 0.5 | 1.城镇供水水质达标率95%及以上（0.5分）； 2.城镇供水水质达标率达到90%以上（0.3分）； 3.城镇供水水质达标率在90%以下（0分）。 | 建立从“源头到龙头”的饮用水安全保障体系，保障水质稳定达标，力争城镇供水水质达标率在95%以上。 | 县住房城乡建设局 | 艾元福 |
| **35** | ③改造县城严重老化和漏损严重的供水管网。 | 1 | 1.县城根据自身发展情况制定年度老旧管网更新改造计划并按计划推进实施（1分）； 2.县城根据自身发展情况制定年度老旧管网更新改造计划，未按计划推进实施（0.6分）； 3.未制定年度老旧管网更新改造计划（0分）。 | 制定年度老旧管网更新改造计划，并按计划推进改造县城严重老化和漏损严重的供水管网。 | 县住房城乡建设局 | 艾元福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序号 | 指标要求 | 分值 | 评价标准 | 目标任务 | 责任单位 | 责任人 |
| **宜居**  **（30分）** | **信息设施 (2分)** | **36** | ①县城实现4G全覆盖，积极开展5G网络试点。 | 0.5 | 县城主要区域（道路及行政中心）4G覆盖率100%（0.5分）。 | 加强信息基础设施建设，实现县城主要区域（道路及行政中心）4G覆盖率100%，并积极开展5G网络试点。 | 县工业信息化商务科技局 | 彭兴良 |
| **37** | ②实施光纤入户改造工程，接入能力达200兆/秒。 | 0.5 | 1.完成光纤入户改造，全部实现接入能力达200兆/秒（0.5分）； 2.完成光纤入户改造，50%-100%（不含）实现接入能力达200兆/秒（0.25分）； 3.完成光纤入户改造，50%以下实现接入能力达200兆/秒（0分）。 | 完成县城光纤入户改造工作，实现接入能力达到200兆/秒。 | 县工业信息化商务科技局 | 彭兴良 |
| **38** | ③县城主要公共场所实现免费Wi-Fi全覆盖。 | 1 | 县城内汽车站、图书馆、主要旅游景区景点等公共场所实现免费Wi-Fi全覆盖得1分，凡是其中1项未完成得0分。 | 县城内所有汽车站、图书馆、主要旅游景区景点（彝和园、化佛山）等公共场所100%实现免费Wi-Fi全覆盖。 | 县交通运输局、县文化和旅游局 | 普晓东  杨成芳 |
| **社会民生 (4分)** | **39** | ①教育：适龄儿童入学率达到99%以上，10万人口以上30万人口以下的至少建成1所一级高中，30万人口以上的力争建成2所一级高中。 | 1.5 | 1.适龄儿童入学率达到99%以上（0.75分），未达到（0分）； 2.10万人口以上30万人口以下的至少建成1所一级高中（0.75分），未建成（0分）；30万人口以上的力争建成1所一级高中（0.6分），建成2所一级高中（0.75分）。 | 合理配置中小学和幼儿园资源，确保适龄儿童入学率达到99%以上。。继续深化与华中师大合作办学，把牟定一中创建为一级高中。 | 县教育体育局 | 王磊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序号 | 指标要求 | 分值 | 评价标准 | 目标任务 | 责任单位 | 责任人 |
| **宜居**  **（30分）** | **社会民生 (4分)** | **40** | ②医疗：每个县具有1个县办综合性医院，有条件的建设1个县办中医类医院；县城公立医院每千常住人口医疗卫生机构床位数不低于1.94张；县城每万人口拥有2-3名全科医生。每个县城原则上有一所城市公办养老机构。 | 1.5 | 1.每个县至少有1个县级综合医院（0.3分），没有（0分）； 2.有条件的县建设1个县级中医医院（0.3分）；无县级中医医院的，综合医院中中医临床科室床位数达到医院标准床位数的5%（0.3分）；未达到（0分）； 3.县域内每千常住人口县级公立医疗卫生机构床位数不低于1.94张（0.3分）； 4.县域内每万常住人口拥有2名以上全科医生（0.3分）。 | 加强医疗卫生设施建设，提升县医院、县中医医院服务能力，确保有1个县级综合医院和1个县级中医医院，县城公立医院每千常住人口医疗卫生机构床位数不低于1.94张。规范社区卫生服务机构设置，加强标准化建设，确保县城每万常住人口拥有2名以上全科医生。 | 县卫生健康局 | 姚云锡 |
| 1.每个县城上有一所城市公办养老机构（0.3分），没有（0分）。 | 加快发展健康养老产业，确保我县建成1个城市公办养老机构。 | 县民政局 | 杨三灵 |
| **41** | ③住房：每年将1/3的可分配公共租赁住房用于解决有住房需求的农业转移进城人口住房问题。 | 1 | 1.对于当年有公共租赁住房建设计划任务的，将1/3及以上可分配公共租赁住房用于解决有住房需求的农业转移进城人口住房问题，且建立完善住房保障制度（1分）； 2.对于当年没有公共租赁住房建设任务的县市，建立完善住房保障制度（1分）。 | 加强居民住房保障，制定《牟定县公共租赁住房管理办法》，完善住房市场体系和住房保障体系，解决县城中低收入居民和新市民住房问题。将农业转移人口纳入公共租赁住房保障范围，每年将1/3的可分配公共租赁住房用于解决农业转移进城人口住房问题。 | 县住房城乡建设局 | 艾元福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序号 | 指标要求 | 分值 | 评价标准 | 目标任务 | 责任单位 | 责任人 |
| **宜居**  **（30分）** | **文化旅游 (5分)** | **42** | ①公共图书馆和文化馆达到文化和旅游部等级评估三级以上标准。 | 1 | 1.有公共图书馆、文化馆0.6分，缺一项扣0.3分； 2.达到三级标准以上的0.4分（1项达到0.2分），没有达到（0分）。 | 加强公共文化和旅游服务设施建设，县级公共图书馆和文化馆达到文化和旅游部等级评估三级以上标准。 | 县文化和旅游局 | 杨成芳 |
| **43** | ②设置城市规划展示厅及公益性展览馆、图书馆、文化馆。 | 1 | 1.有城市规划展示厅（0.2分），没有（0分）； | 争取项目资金建设牟定县城市规划展示厅。 | 县自然资源局 | 王玉员 |
| 2.有公益性展览馆（0.2分），没有（0分）； 3.实体书店3家及以上（0.6分）。 | 建设公益性展览馆，实体书店达3家以上。 | 县文化和旅游局 | 杨成芳 |
| **44** | ③有条件的民族自治县建设民族博物馆。 | 1 | 1.有博物馆或纪念馆（0.6分）； 2.博物馆或纪念馆具有地方特色和民族特色（0.4分）。 | 积极争取项目资金，建设彝族民间特色手工艺品博物馆或纪念馆。 | 县文化和旅游局、县民族宗教局 | 杨成芳 杨金宏 |
| **45** | ④县级公共体育场馆全覆盖，人均体育场地面积不低于全国平均水平。 | 1 | 1.县级公共体育场馆全覆盖（0.5分），其中，县级有3000个座位的公共体育馆1个（0.25）；县级有公共体育馆1个但座位数未达到3000个（0.2）。县级有20000个座位的公共体育场1个（0.25）；县有公共体育场1个但座位数未达到20000个（0.2）； 2.人均体育场地面积高于全国平均水平0.2平米（0.5分）；人均体育场地面积达全国平均水平（0.4分）；人均体育场地面积低于全国平均水平0.2平米，得（0.3）；人均体育场地面积低于全国平均水平0.5平米（0分）。 | 1、加大体育设施建设，确保县级公共体育场馆全覆盖，人均体育场地面积不低于全国平均水平。 | 县教育体育局 | 王磊 |
| **46** | ⑤鼓励有条件的旅游县城积极招商引资建设五星级酒店。 | 1 | 有四星级酒店1分、有三星级酒店0.8分。（以最高星级酒店计分） | 加大招商引资力度，建设五星、四星级酒店。 | 县文化和旅游局 | 杨成芳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序号 | 指标要求 | 分值 | 评价标准 | 目标任务 | 责任单位 | 责任人 |
| **宜居 （30分）** | **绿化美化 (4分)** | **47** | ①县城建成区绿化覆盖率≥38%。 | 1 | 1.设市城市建成区绿化覆盖率≥36%、县城建成区绿化覆盖率≥38%（1分）；  2.设市城市建成区绿化覆盖率＜36%、县城建成区绿化覆盖率＜38%，高于考评当年全省平均水平（0.6分）； 3.设市城市、县城建成区绿化覆盖率低于考评当年全省平均水平（0分）。 | 加大县城绿化率建设，力争县城建成区绿化覆盖率≥38%。 | 县住房城乡建设局 | 艾元福 |
| **48** | ②道路绿化普及率≥95%。 | 1 | 1.道路绿化普及率≥95%（1分）； 2.90%≤道路绿化普及率＜95% （0.6分）； 3.道路绿化普及率＜90%（0分）。 | 加大县城道路绿化工作力度，确保县城道路绿化普及率达95%以上。 | 县住房城乡建设局 | 艾元福 |
| **49** | ③林荫路推广率≥60%。 | 1 | 1.林荫路推广率≥60%（1分）； 2.50%≤林荫路推广率＜60% （0.6分）； 3.林荫路推广率＜50%（0分）。 | 加大林荫路推广力度，确保县城林荫路推广率达60%以上。 | 县住房城乡建设局 | 艾元福 |
| **50** | ④河道绿化普及率≥85%。 | 1 | 1.河道绿化普及率≥85%（1分）； 2.70%≤河道绿化普及率＜85% （0.6分）； 3.河道绿化普及率＜70%（0分）。 | 加大县城河湖岸线的绿化美化工作，确保县城河道绿化普及率达85%以上。 | 县住房城乡建设局、县水务局 | 艾元福  刘 诚 |
| **城市公园 (3分)** | **51** | ①每个县城至少建成1个符合《公园设计规范》要求的综合公园。 | 1 | 1.建成一个以上符合公园设计规范要求的综合公园（1分）； 2.无符合公园设计规范要求的综合公园（0分）。 | 积极推进城市公园建设，至少建成1个符合《公园设计规范》要求的综合公园。 | 县住房城乡建设局 | 艾元福 |
| **52** | ②县城人均公园绿地面积达到9平方米以上。 | 1 | 1.县城人均公园绿地面积≥9平方米（1分）； 2.8平方米≤县城人均公园绿地面积＜9平方米 （0.6分）； 3.县城人均公园绿地面积＜8平方米（0分）。 | 加快南山公园提升改造、沁园公园、龙池公园等项目建设，确保县城人均公园绿地面积≥9平方米。 | 县住房城乡建设局 | 艾元福 |
| **53** | ③公园绿地服务半径覆盖率≥80%。 | 1 | 1.公园绿地服务半径覆盖率≥80%（1分）； 2.70%≤公园绿地服务半径覆盖率＜80%（0.6分）； 3.公园绿地服务半径覆盖率＜70%（0分）。 | 加快南山公园提升改造、沁园公园、龙池公园等项目建设，确保县城公园绿地服务半径覆盖率达80%以上。 | 县住房城乡建设局 | 艾元福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序号 | 指标要求 | 分值 | 评价标准 | 目标任务 | 责任单位 | 责任人 |
| **宜居 （30分）** | **家居庭院 (1分)** | **54** | 开展“美丽家居庭院”、“园林式单位”、“园林式小区”创建活动。 | 1 | 1.开展美丽家居庭院园林式单位园林式小区创建活动，并完成挂牌（1分）； 2.未开展美丽家居庭院园林式单位园林式小区创建活动（0分）。 | 发动群众参与县城人居环境提升治理，开展县城“美丽家居庭院”、“园林式单位”、“园林式小区”创建活动，并完成挂牌。 | 县住房城乡建设局 | 艾元福 |
| **公共安全 (2分)** | **55** | ①加强县城抗震、消防、防洪、人防等公共安全和应急救援设施建设。 | 1 | 1.编制抗震防灾、消防、防洪、人防等专项规划并有效实施（0.2分）； 2.开展抗震安全隐患风险排查并制定有效处置措施（0.2分）； 3.按照城市超标准洪水防御预案落实监测预报措施、备足堤防防守抢护物资、有安全的转移安置地（0.2分）； 4.县城市政消火栓设置数量、水压、流量符合相关规范要求，设施完整好用（0.2分）； 5.国家一类、国家三类、省级人防重点城市城区常住人口人均防护工程面积分别达到1.2平方米、0.9平方米和0.3平方米（0.2分）。 | 1.完成抗震防灾、消防、防洪、人防等专项规划编制并有效实施；  2.扎实开展抗震安全隐患风险排查并制定有效处置措施； 3.按照城市超标准洪水防御预案落实监测预报措施、备足堤防防守抢护物资、有安全的转移安置地； 4.县城市政消火栓设置数量、水压、流量符合相关规范要求，设施完整好用； 5.加大人防工程建设，力争县城常住人口人均防护工程面积达到0.9平方米以上（我县属国家三类人防城市，目前县城规划区常住人口49616人，已建成人防工程建筑面积4106.95㎡，在建人防工程建筑面积22839.58㎡，人均防护工程面积为0.54㎡） | 县住房城乡建设局、县应急局、县水务局、县地震局、县消防救援大队 | 艾元福 徐继海 刘 诚  周俸朱  普成金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序号 | 指标要求 | 分值 | 评价标准 | 目标任务 | 责任单位 | 责任人 |
| **宜居 （30分）** | **公共安全 (2分)** | **56** | ②加强和创新社会治理，确保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和社会稳定。 | 1 | 1.县、乡两级综治中心建成率达到100%，并配备专职人员（0.2分）； 2.推进县、乡两级综治中心与网格化服务管理中心一体化运行（0.2分）； 3.构建“全科网络”，统一编制网格管理清单（0.1分），专（兼）职网格员配备率达到常住人口的万分之三（0.1分）； 4.“雪亮工程”建设基本实现“全域覆盖、全网共享、全时可用、全程可控”（0.2分）； 5.命案发案数与上年同期相比下降的（0.2分），命案数上升幅度排全省前10位的，扣0.1分； 6.有效防控社会稳定风险，发生负面影响较大的群体性事件或规模性进京赴省维权上访事件，扣0.2分； 以上评分最低分为0分。 | 1.县、乡两级综治中心建成率达到100%，并配备专职人；  2.推进县、乡两级综治中心与网格化服务管理中心一体化运行；  3.构建“全科网络”，统一编制网格管理清单，专（兼）职网格员配备率达到常住人口的万分之三；  4.全县7乡镇、89个村（社区）778个自然村全部安装“雪亮工程”监控，基本实现“全域覆盖、全网共享、全时可用、全程可控”；  5.命案发案数与上年同期相比下降的；  6.有效防控社会稳定风险，严禁发生负面影响较大的群体性事件或规模性进京赴省维权上访事件； | 县委政法委、县公安局、县信访局 | 李光彪  丁开益  陈国彪 |
| **特色**  **（25分）** | **风貌提升 (6分)** | **57** | 充分考虑当地历史文化、民族文化等地域文化，对县城主街道、重要节点建筑外立面进行风貌改造，县城风貌要有明显改观和提升。 | 6 | 1.县城主街道、重要节点建筑外立面实施风貌改造，县城风貌特色突出（6分）； 2.县城主街道、重要节点建筑外立面实施风貌改造，县城风貌明显改观（4分）； 3.未实施县城建筑风貌改造提升，县城风貌混乱（0分） | 按照《牟定县城镇特色规划》要求，对县城主街道、标志性建筑外立面进行风貌提升改造，充分体现我县历史文化和民族风情。 | 县住房城乡建设局 | 艾元福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序号 | 指标要求 | 分值 | 评价标准 | 目标任务 | 责任单位 | 责任人 |
| **特色**  **（25分）** | **主题街区(10分)** | **58** | 每个县城打造形成若干条特色鲜明主题街区或者历史文化街区、民族风情街区。 | 10 | 1.县城打造形成2条以上特色鲜明的主题街区、民族风情街区或划定1条以上的历史文化街区（10分）； 2.县城打造形成1条以上特色鲜明的主题街区、民族风情街区（6分）； 3.县城无主题街区、民族风情街区或历史文化街区（0分）。 | 坚持尊重历史、尊重人文、生态优先，体现地域特征、民族特色的理念，在县城打造形成2条以上特色鲜明的主题街区、民族风情街区或划定1条以上历史文化街区。 | 县住房城乡建设局、县文化和旅游局 | 艾元福 杨成芳 |
| **历史文化（9分)** | **59** | 完成县城内重要历史建筑、历史街区的保护和修缮工作，有条件的县城积极申报国家级、省级历史文化名城或历史文化街区。 | 9 | 1.完成历史文化街区划定和历史建筑确定工作，历史文化保护利用工作成效显著（9分）； 2.开展历史文化街区划定和历史建筑确定工作，历史文化保护利用工作有序推进（5分）； 3.未开展历史文化街区划定和历史建筑确定工作，且保护利用工作缓慢（0分）。 | 建立历史文化街区和历史建筑管理保护机制，抓好县城内重要历史建筑、历史街区的保护和修缮工作，弘扬传统文化和地域文化，提升县城文化内涵。积极申报国家级、省级历史文化名城或历史文化街区。 | 县住房城乡建设局、县文化和旅游局 | 艾元福 杨成芳 |
| **智慧 （15分）** | **基础设施（6分)** | **60** | ①县城中心城区5G宏基站每平方公里不低于2个。 ②家庭宽带普及率、百兆以上宽带用户占比不低于85%。 | 2 | 1.县城中心城区5G宏基站每平方公里2个及以上（1分）；县城中心城区5G宏基站每平方公里1-2个（不含）（0.6分）；县城中心城区5G宏基站每平方公里低于1个（不含）（0分）。 2.县城百兆以上宽带用户占比达85%以上（1分）；县城百兆以上宽带用户占比80%-85%（不含）（0.6分）；县城百兆以上宽带用户占比80%（不含）以下（0分）。 | 加快县城中心城区5G宏基站建设，力争县城中心城区5G宏基站每平方公里不低于2个。持续推进骨干网、城域网扩容，推动家庭宽带千兆、百兆接入普及，确保家庭宽带普及率、百兆宽带用户占比不低于85%。 | 县工业信息化商务科技局 | 彭兴良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序号 | 指标要求 | 分值 | 评价标准 | 目标任务 | 责任单位 | 责任人 |
| **智慧 （15分）** | **基础设施（6分)** | **61** | ①县城智能水表、智能电表接入率不低于90%。 ②对县城淹积水点实现监测全覆盖，预警预测、及时处置。 | 2 | 1.县城智能水表、智能电表接入率90%及以上（1分）；县城智能水表、智能电表接入率60%-90%（不含）（0.6分）；县城智能水表、智能电表接入率60%（不含）以下（0分）。 2.实现县城100%淹积水点监测，预警预测、及时处置（1分）；实现县城淹80%-100%（不含）积水点监测，预警预测、及时处置（0.6分）；实现县城80%（不含）以下淹积水点监测，预警预测、及时处置（0分）。 | 1.加快水、电等市政领域数字终端、系统改造建设，力争县城智能水表、智能电表接入率不低于90%；2.县城淹积水点实现监测全覆盖，预警预测、及时处置。 | 县住房城乡建设局、 县水务局、县供电公司 | 艾元福 刘 诚  杨冲林 |
| **62** | ①县城主城区内电动车汽车和公共充电基础设施车桩比达到5:1。 ②2020年起，新建住宅小区停车位全部安装充电桩或预留接电安装条件。 | 1 | 1.县城主城区内电动车汽车和公共充电基础设施车桩比达到5:1（0.5分）；县城主城区内电动车汽车和公共充电基础设施车桩比5:1（不含）-7:1（0.3分）；县城主城区内电动车汽车和公共充电基础设施车桩比大于7：1（不含）（0分）； 2.2020年起，新建住宅小区停车位100%安装充电桩或预留接电安装条件（0.5分）；新建住宅小区停车位60%-100%（不含）安装充电桩或预留接电安装条件（0.3分）；新建住宅小区停车位60%（不含）以下安装充电桩或预留接电安装条件（0分）。 | 1.加大新能源汽车推广及新能源汽车充基础设施建设，确保县城主城区电动汽车和公共充电基础设施车桩比列达到5:1以上。  2.从2020年起，新建住宅小区停车位100%安装充电桩或预留接电安装条件。 | 县发展改革局、县工业信息化商务科技局、县自然资源局 | 何光明 彭兴良 王玉员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序号 | 指标要求 | 分值 | 评价标准 | 目标任务 | 责任单位 | 责任人 |
| **智慧**  **（10分）** | **公共服务(10分)** | **63** | ①县城年营业额100万元以上的超市实现线上购物、线下送货。  ②县城所有超市支持线上支付。 | 1 | 1.县城年营业额100万元以上的超市，100%的超市实现线上购物、线下送货功能（0.5分）；县城年营业额100万元以上的超市，50%-100%（不含）的超市实现线上购物、线下送货功能（0.3分）；县城年营业额100万元以上的超市，低于50%（不含）的超市实现线上购物、线下送货功能（0分）。 2.县城超市全部支持线上支付（0.5分）；县城80%-100%（不含）的超市支持线上支付（0.3分）；县城低于80%（不含）的超市支持线上支付（0分）。 | 推动零售业线上线下融合发展，确保县城年营业额100万元以上的超市实现线上购物、线下送货，县城所有超市全部支持微信、支付宝等线上支付。 | 县工业信息化商务科技局 | 彭兴良 |
| **64** | ①推进互联网出行，至少入驻1个网约车平台。 ②所有公共停车场、公厕完成智慧化改造，全部接入“一部手机游云南”。 ③公共交通出行实现扫码等非现金支付方式全覆盖。 | 2 | 1.完成至少入驻1个网约车平台（0.8分）；未完成（0分）。 2.完成所有公共停车场智慧化改造，全部接入“一部手机游云南”（0.4分）；未完成全部改造和接入（0分）。 3.完成所有公厕智慧化改造，全部接入“一部手机游云南”（0.4分）；未完成全部改造和接入（0分）。 4.公共交通出行实现扫码等非现金支付方式全覆盖（0.4分）；未实现非现金支付方式全覆盖（0分）。 | 1.推进互联网出行，确保县城入驻1个网约车平台。  2.加大公共停车场智慧化改造，确保县城所有公共停车场全部接入“一部手机游云南”。  3.完成县城公厕智慧化改造，确保所有城市公厕全部接入“一部手机游云南”。  4.加大公共交通出行扫码支付等非现金支付方式推广应用，确保公共交通出行实现扫码支付等非现金支付方式全覆盖。 | 县交通运输局、县文化和旅游局、县住房城乡建设局、县工业信息化商务科技局 | 普晓东、杨成芳、艾元福、彭兴良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序号 | 指标要求 | 分值 | 评价标准 | 目标任务 | 责任单位 | 责任人 |
| **智慧**  **（10分）** | **公共服务(10分)** | **65** | ①2020年起，新建住宅小区100%实现刷脸进小区。 ②2020年起，新建住宅小区100%提供无人快递柜、无人便利店等服务。 | 1 | 1.2020年起，新建住宅小区100%实现刷脸进小区（0.6分）；2020年起，新建住宅小区50%-100%（不含）实现刷脸进小区（0.3分）；2020年起，新建住宅小区50%（不含）以下实现刷脸进小区（0分）。 2.2020年起，新建住宅小区100%提供无人快递柜（0.2分）；新建住宅小区80-100%（不含）提供无人快递柜（0.1分）；新建住宅小区80%（不含）以下提供无人快递柜（0分）。 3.2020年起，新建住宅小区100%提供无人便利店服务（0.2分）；新建住宅小区80-100%（不含）提供无人便利店服务（0.1分）；新建住宅小区80%（不含）以下提供无人便利店服务（0分）。 | 推进智慧小区建设，2020年起，新建住宅小区100%实现刷脸进小区，100%提供无人快递柜、无人便利店等服务。 | 县住房城乡建设局、县工业信息化商务科技局 | 艾元福  彭兴良 |
| **66** | 县城全部公立医院支持线上预约、线上挂号、线上缴费。 | 1 | 1.县城全部公立医院支持线上预约、线上挂号、线上缴费（1分）； 2.县城50%-100%（不含）的公立医院支持线上预约、线上挂号、线上缴费（0.5分）； 3.县城低于50%（不含）的公立医院支持线上预约、线上挂号、线上缴费（0分）。 | 加快互联网+健康医疗建设，确保县人民医院、县中医医院、县妇幼保健院等县城全部公立医院支持线上预约、线上挂号、线上缴费等医疗服务。 | 县卫生健康局 | 姚云锡 |
| **智慧 （15分）** | **公共服务(10分)** | **67** | 实现县城管理公众参与，市民通过“随手拍”随时、随地举报身边县城管理问题。 | 2 | 1.实现“随手拍”随时、随地举报功能，市民参与办件数不少于600件/每年（2分）； 2.市民参与办件数300-600件/每年（不含）（1分）； 3.市民参与办件数少于300/每年（不含）件（0分）。 | 大力推进县城管理公众参与行动，鼓励引导市民通过“楚雄治理通”等平台随时、随地举报身边线程管理问题，市民参与办件数不少于600件/年。 | 县一部手机治理通领导小组办公室、县住房城乡建设局 | 邓示啟  艾元福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序号 | 指标要求 | 分值 | 评价标准 | 目标任务 | 责任单位 | 责任人 |
| **智慧 （15分）** | **产业发展（4分)** | **68** | 50%以上特色农产品实现线上销售。 | 2 | 1.50%及以上特色农产品实现线上销售（2分）； 2.30%-50%（不含）特色农产品实现线上销售（1分）； 3.30%（不含）以下特色农产品实现线上销售（0分）。 | 大力实施电子商务进农村综合示范项目，推动传统商贸企业线上线下融合发展，通过电商平台拓展我县农特产品销售渠道，确保我县50%以上的特色农产品实现线上销售。 | 县工业信息化商务科技局、县农业农村局 | 彭兴良 徐承文 |
| **69** | 加快产业数字化转型，县内20%的规上企业实现“上云”。 | 1 | 1.县内20%及以上的规上企业实现“上云”（1分）； 2.县内10%-20%（不含）的规上企业实现“上云”（0.5分）； 3.县内低于10%（不含）的规上企业实现“上云”（0分）。 | 加快产业数字化转型，支持规上企业依托专业电子商务平台进行网络营销，整合线上线下交易资源，打造制造、营销、物流等高效协同的生产流通一体化新生态，力争县内20%以上规上企业实现“上云”。 | 县工业信息化商务科技局 | 彭兴良 |